

证券代码：300270

证券简称：中威电子

公告编号：2019-071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威电子	股票代码	3002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琳	胡慧	
办公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路 1819 号中威电子大厦 20 层	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路 1819 号中威电子大厦 20 层	
电话	0571-88373153	0571-88373153	
电子信箱	sunlin@joyware.com	huhui@joyware.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总收入（元）	107,419,774.71	185,890,496.80	154,257,849.31	-3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26,924.74	28,957,921.36	9,059,058.82	-7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4,412,764.50	28,900,117.31	9,001,254.77	-14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8,209,401.90	-134,127,818.57	-134,127,818.57	41.6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0	0.11	0.0332	-78.9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0	0.11	0.0332	-78.9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1%	4.19%	1.33%	-1.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383,574,245.69	1,571,650,376.84	1,488,834,832.11	-7.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33,669,263.20	1,092,263,045.75	1,031,542,338.46	0.2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经 2018 年年度审计，发现实际业绩与前期披露的金额相比出现较大差异，主要原因系公司部分收入确认时点与审计收入确认时点存在不一致，出于审计谨慎性原则调减了部分营业收入，从而导致相关财务数据的变化。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58）、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更新后）、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更新后）、2018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更新后）、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更新后）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49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石旭刚	境内自然人	47.85%	144,891,013	113,179,031	质押	106,740,000
陈根财	境内自然人	2.50%	7,575,757	0		
郑银翥	境内自然人	2.50%	7,575,757	0		
杭州衡顺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7,575,757	0		
杭州瑞则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0%	7,575,757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骏惠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46%	4,430,463	0		
朱广信	境内自然人	1.10%	3,338,840	3,338,84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3%	3,130,400	0		
汪晨虹	境内自然人	0.64%	1,952,600	0		
绍兴睿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源稳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9%	1,8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骏惠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系石旭刚通过其委托云南国际信				

说明	托有限公司设立的“云南信托—骏惠 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在二级市场增持的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汪晨虹通过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952,6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952,600 股。绍兴睿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睿源稳健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80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2019年度经营目标和任务，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公司在开拓技术创新思路的同时，加强“智能化安防、数字视频传输、智能硬件、公共安全视频大数据技术”等技术的融合与创新，积极探索AI视频应用与行业物联网应用的结合，完善产业布局，增强了现有系统和解决方案的竞争力。同时公司全力推进新技术、新产品、新模式的市场推广和应用，对影响行业未来发展的动态视频内容识别与理解技术、高效率视频数据挖掘服务器技术、视频云安全技术和情感分析系统在心理健康教育、心理学研究等领域的应用研究等进行研发，进一步增强公司自主创新能力，为视频大数据智能应用解决方案提供技术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基于深度学习的情感人工智能技术，通过视频非接触的对心率、心率变异性（HRV）、心理压力等生理、心理指标检测，为高等院校研发了“非接触式多导心理生理分析仪”，为专业心理研究机构提供专业的心理学、心理健康研究分析工具，目前正在部分高等院校进行了试点。该产品利用视频非接触式地检测学生的心率、心率变异性（HRV）、呼吸频率、心理压力等生理与心理指标，并将其充分融入心理健康评测与教育工作中；实时动态的检测、识别、理解学生的心理变化，为学生心理健康管理、心理咨询、危机干预等工作提供多维数据服务。实现心理健康管理从传统量表主观评测向视频分析客观数据分析转变，从特定时间心理健康分析向实时动态监测分析转变，深度结合10部位对心理健康建设的要求。公司还即将推出情感人工智能司法体系产品，从审讯测谎、健康监测、心理评估等几方面实现司法业务应用，并已经与部分省份司法厅达成初步合作意向，基于监所内特殊人群实现智能化管理。

2019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0,741.98万元，同比下降30.36%，实现利润总额141.11万元，同比减少85.61%，实现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212.69万元，同比减少76.52%。公司研发投入为1,671.38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15.56%。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在安防行业领域内的口碑和实力，荣获“2018年度雪亮工程建设推荐品牌”、“‘平安宿松’项目优秀安防项目工程奖”、“‘智能交通杯’优秀产品奖”、“2018年度瞪羚企业”等荣誉称号，为有效支撑市场拓展，扩大业务范围，提升市场竞争力，拓展业务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下阶段，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营销管理与市场拓展，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完善组织结构和内控体系，加强团队建设，提

升管理水平。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文件，变更财务报表格式：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资产负债表新增“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项目。其中：“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 3、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 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利润表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等。 4、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5、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经 过 2019 年 8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 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财务指标。
2017 年，财政部修订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 四项金融工具相关的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修订后的新金融工具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 以企业持有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作为金融资产分类的判断依据，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三类； (2) 将金融资产减值会计处理由“已发生损失法”修改为“预期损失法”，要求考虑金融资产未来预期信用损失情况，从而更加及时、足额地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 调整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会计处理，允许企业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进行处理，但该指定不可撤销，且在处置时不得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额结转计入当期损益； (4) 进一步明确金融资产转移的判断原则及会计处理； (5) 期套会计准则更加强调期套会计与企业风险管理活动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经 过 2019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自 2019 年第一季度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计报表披露。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企业无需追溯调整前期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 2018 年度相关财务指标。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9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差错更正》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有关规定，对公司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了相关财务数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58)。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杭州中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本年度投资设立了杭州中威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万元，出资比例100%，公司自设立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2、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控股子公司杭州中威数字技术有限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公司本年度投资设立了杭州中威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出资比例60%，公司自设立日开始纳入合并范围。

杭州中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石旭刚

2020 年 5 月 23 日